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霞浦马耳山风电场  
项目编号 闽发改网能源函[2014]273号  
建设地点 宁德市霞浦县长春镇  
验收单位 国电霞浦延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5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霞浦马耳山风电场	行业类别	风电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国电霞浦延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福建省水利厅 闽水水保〔2014〕112号，2014年9月2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 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闽发改网能源函〔2014〕273号，2014年12月31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6年12月-2018年11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福州德龙顺地农林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福建省电力勘测设计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福建师范大学地理研究所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福建省第一电力建设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福建省明兴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福州德龙顺地农林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 27 条及《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 国电霞浦延亭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在宁德市霞浦县主持召开了霞浦马耳山风电场水土保持设施竣工自验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福州德龙顺地农林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以及方案编制、监理、监测和施工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共 9 人, 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议组织了与会代表抽查了工程现场, 查阅了技术资料, 听取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自验情况、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情况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 以及方案编制、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在自验报告、监理报告、监测报告均认为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实施完成, 质量总体合格, 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技术标准, 同意竣工验收的基础上, 经质询、讨论, 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 项目概况

霞浦马耳山风电场位于宁德市霞浦县长春镇, 场区周边为法华村, 风机沿着村落附近的丘陵布置, 工程建设规模为 40MW, 安装 20 台 2MW 风力发电机组, 与霞浦延亭风电场共用 110kv 升压站, 工程多年平均上网电量为 86.893GW·h, 等效满负荷小时数 2172.32, 容量系数 0.248。工程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开工建设, 2017 年 8 月中旬首批风机开始并网发电, 2018 年 11 月底全部 20 台风机并网投产发电。

####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4 年 9 月 2 日, 福建省水利厅以《霞浦马耳山风电场水土

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的批复》（闽水水保〔2014〕112号）批复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40.78公顷。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4年12月31日，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霞浦马耳山风电场项目》（闽发改网能源函〔2014〕273号），批复了主体工程初步设计（含水土保持内容）。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6年12月至2019年2月，建设单位组织福建师范大学地理研究所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编制了《霞浦马耳山风电场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落实的水土保持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六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为98.84%，水土流失总治理度97.02%，土壤流失控制比1.21，拦渣率96%，林草植被恢复率98.09%，林草覆盖率27.42%。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委托福州德龙顺地农林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编制了《霞浦马耳山风电场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履行了水土保持法定义务；基本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建设期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

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基本符合水土保持要求。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 后续管护要求

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